

「2025 客家貢獻獎」參選注意事項

一、辦理依據：依據「客家委員會客家貢獻獎頒給要點」第 6 點辦理。

二、受理期間及方式：

(一) 本獎公告徵件期間自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(星期一)止。

(二) 一律採郵寄報名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備妥參選相關資料，郵寄至「220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 33 號 8 樓之 3，2025 客家貢獻獎專案小組收」，信封上請註明「參選 2025 客家貢獻獎」字樣(國內寄件以郵戳為憑，國外寄件需於 114 年 6 月 30 日(星期一)前寄達，並請以掛號方式郵寄)。

三、填寫及寄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報名本獎需檢附之參選表件如下：

1. 自行參選：

(1) 個人：請依「客家委員會客家貢獻獎頒給要點」附件(參選者資料表、表 1 及 1-1 至 1-4)填具，並檢附個人最近 1 年生活照 1 至 3 張(照片背後請註明姓名)。

(2) 團體：請依「客家委員會客家貢獻獎頒給要點」附件(參選者資料表、表 3 及 3-1 至 3-4)填具，並檢附團體最近 1 年活動照片 1 至 3 張(照片背後請註明團體名稱)。

2. 推薦參選：

(1) 個人：請依「客家委員會客家貢獻獎頒給要點」附件(參選者資料表、表 2 及 2-1 至 2-7)填具，並檢附個人最近 1 年生活照 1 至 3 張(照片背後請註明姓名)。

(2) 團體：請依「客家委員會客家貢獻獎頒給要點」附件(參選者資料表、表 4 及 4-1 至 4-7)填具，並檢附團體最近 1 年活動照片 1 至 3 張(照片背後請註明團體名稱)。

(二) 參選報名書表之繕打：

1. 本獎分為「終身貢獻獎」及「傑出成就獎」兩獎項，「傑出成就獎」並分為四類，建議參考所附各獎項之「審查參考標準」(如附件)，擇選參加獎項類別，並請務必勾選。

2. 參選報名書表一律採中文繁體以電腦打字，字體為標楷體 12 號字，參選人基本資料請依制定表格逐欄詳實填寫。

3. 「參選資料(附件)」欄，請依檢附之證明文件、佐證資料、作品之種類、數量確實填列。

4. 「參選人簡歷」、「參選事蹟」，請依本會客家貢獻獎頒給要

點附表參考範例格式繕打。

5. 「被推薦同意書」、「承諾書」，需由參選人親筆簽名。
6. 「推薦者資料」，凡參選者由政府機關推薦者，推薦書應鈐蓋推薦機關關防；由國內社團（機構）推薦者，需填寫推薦社團（機構）之立案文號並蓋推薦社團（機構）印信。
- (三) 參選報名書表需影印分送評審委員，為便於拆卸，所有參選資料一式二份，請統一以長尾夾固定，參選報名表並請以隨身碟檢附電子檔案乙份。
- (四) 傑出成就獎之「傑出青年類」，本類獎項之青年為年滿 18 歲未滿 40 歲，出生日期在民國 74 年 5 月 28 日至民國 96 年 6 月 30 日間。
- (五) 得獎者參選事蹟如有抄襲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等違規情事，或因著作權糾紛訴訟，即取消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，其損害第三人權利者由參選人自行負責。
- (六) 得獎者作品、提供之照片等著作權歸原作者所有，惟本會有使用(展覽、發表)權，並得推薦至相關報社或雜誌社等刊物發表，得獎者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- (七) 補正資料一律以電話通知，故填寫聯絡電話務以能聯繫本人為主，逾期未完成補正者，喪失參選資格。
- (八) 參選書面資料請於受理時間以掛號寄送承辦廠商（信封請註明「**參選 2025 客家貢獻獎**」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 1. 承辦廠商：立策公關顧問有限公司
 2. 地址：220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 33 號 8 樓之 3
 3. 承辦人：黃先生
 4. 連絡電話：(02)7729-4749
 5. 電子信箱：joejuang0425@gmail.com
- (九) 本獎以上各項資訊及參選表件並已登載於本會網站（<http://www.hakka.gov.tw>）供查詢。
- (十) 本會將於得獎者名單公布後，進行退件作業。欲退回參選附件、作品者，請註明退件地址，以利本會退件之作業。